

晋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晋市保办字〔2023〕2号

关于下达 2023 年度 住房保障工作主要任务指标的通知

阳城县人民政府：

为全面落实全市 2023 年度住房保障工作目标责任，现下达你县 2023 年度住房保障工作主要任务指标如下：

-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（老城区内脏乱差）开工 256 套。
-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 1 亿元。
-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 60 户。

请你县认真组织、抓好落实，确保上述任务指标按期完成。同时，因地制宜、量力而行、按需推进非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

房筹集和非老城区内脏乱差的其他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，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；加快推进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在建项目建设，力争开工三年以上未建成项目年底前基本建成，严防逾期安置问题发生；攻坚推进各类审计、审核发现问题整改，确保住房保障工作健康有序发展。

晋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2月21日

